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而發表。

以下為哈爾濱東安汽車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閆靈喜

中國·香港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徐占斌先生、耿汝光先生、張新國先生、高建設先生、李方勇先生、陳元先先生、王勇先生、莫利斯·撒瓦 (Maurice Savart)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178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3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五、董事会报告	8
六、重要事项	11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八、备查文件	70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须桐兴	独立董事	因事未出席	郭颂铎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连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范有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王昕琪

公司董事长连刚先生、总经理范有成先生及财务部部长王昕琪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东安动力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HARBIN DONGAN AUTO ENGINE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DAAE
公司法定代表人	连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健	王江华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平房区保国街 51 号	哈尔滨市平房区保国街 51 号
电话	(0451) 86528172 86528173	(0451) 86528172 86528173
传真	(0451) 86505502	(0451) 86505502
电子信箱	dadl600178@263.net.cn	dadl600178@263.net.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高新技术开发区 13 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36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平房区保国街 5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6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daengine.com.cn
电子信箱	dadl600178@263.net.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安动力	600178	

(六)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8 年 10 月 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哈尔滨市南岗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6 号楼	
末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7 年 9 月 12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哈尔滨市南岗区高新技术开发区 13 栋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301001004465
	税务登记号码	23019871201745X
	组织机构代码	71201745-X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七)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3,623,858,872.37	3,968,098,571.26	-8.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246,296,861.43	2,143,912,485.01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股)	4.861	4.640	4.76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利润	104,414,391.29	99,728,693.07	4.70
利润总额	105,064,669.42	99,822,710.44	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102,384,376.42	94,466,826.43	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831,640.01	89,990,324.88	13.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216	0.2044	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 本每股收益(元)	0.2204	0.1948	13.1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216	0.2044	8.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66	4.83	减少0.17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58,269,081.63	4,987,854.36	3,073.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0.3425	0.0108	3,071.30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7,578.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0.00
所得税影响额	-97,541.72
合计	552,736.4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8,222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51	251,893,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9	11,034,871	11,034,871		未知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4	7,125,269	7,125,269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3	6,150,000	-2,300,723		未知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07G—ZY001 沪	其他	1.08	4,999,931	4,999,931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4,836,050	3,769,314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其他	1.03	4,747,499	-3,760,399		未知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4,682,852	2,328,437		未知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4,304,599	3,304,65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内需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3,836,028	3,836,028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51,8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1,034,871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7,125,26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07G—ZY001 沪	4,999,93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36,0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4,747,4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82,85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4,304,5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内需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36,02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2009 年 11 月 10 日,中国兵装集团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签署关于重组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协议,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装集团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止目前,中国证监会已核准豁免中航工业与中航科工因股权置换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股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过户完成后,将启动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程序。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0年上半年,国家继续实施购置税减征、汽车下乡、以旧换新等政策,我国汽车行业延续了2009年高速增长的态势。上半年全国汽车产销分别达到892.73万辆和901.61万辆,再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48.84%和47.67%,销量首超900万辆;其中,交叉型乘用车产销分别为128.41万辆和133.66万辆,同比增长38.73%和42.87%。

上半年,我公司主配车厂的产销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均有不同幅度提高,带动了我公司发动机产销平稳增长,为实现全年经营目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2010年1-6月,我公司共生产小排量汽车发动机194,732台,同比增长10.9%;销售223,192台,同比增长34.45%;实现销售收入134,295万元,同比增长21.42%;实现净利润10,238.44万元,同比增加8.38%。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的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产销形势良好,累计销售发动机313,402台,同比增长48.03%;实现销售收入326,108.56万元,净利润23,639.29万元。

1、经营成果分析

项 目	金额 (元)		增减额	增 (+) 减 (-)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比率 (%)
营业收入	1,342,949,028.43	1,106,044,992.86	236,904,035.57	21.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733,424.15	29,510,103.70	-212,243,527.85	-719.22
销售费用	22,701,153.94	14,109,968.30	8,591,185.64	60.89
财务费用	6,101,289.05	12,977,396.06	-6,876,107.01	-52.99
资产减值损失	5,412,880.22	-3,683,986.70	9,096,866.92	——
投资收益	87,426,626.07	64,116,817.04	23,309,809.03	36.36
营业外收入	650,278.13	97,862.06	552,416.07	564.48

注:变动的主要原因:

- 1) 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已归还;
- 3) 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运费增加;
- 4) 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减少、存款收入增加;
- 5) 资产减值损失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了616万元坏账准备,而上年同期转回368万元坏账准备;
- 6) 投资收益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被投资方净利润增加;
- 7) 营业外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资产收入增加。

2、财务状况分析

项 目	金额 (元)		增减额	增 (+) 减 (-)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年初数		比率 (%)
总资产	3,623,858,872.37	3,968,098,571.26	-344,239,698.89	-8.68
股东权益	2,246,296,861.43	2,143,912,485.01	102,384,376.42	4.78
货币资金	314,669,779.93	594,632,046.60	-279,962,266.67	-47.08
存货	246,904,011.56	384,939,910.30	-138,035,898.74	-35.86
应付账款	391,492,540.80	579,530,027.07	-188,037,486.27	-32.45
预收账款	1,855,403.26	14,268,010.54	-12,412,607.28	-87.00
应交税费	14,413,845.98	-11,636,791.75	26,050,637.73	——

注:变动的主要原因:

- 1) 总资产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及存货减少所致;
- 2) 股东权益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实现的净利润;
- 3) 货币资金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已归还;

- 4) 存货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库存资金占用;
- 5) 应付账款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货款已结算;
- 6) 预收帐款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收的货款已结算;
- 7) 应交税费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期初留抵进项税本期已抵扣。

3、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增 (+) 减 (-)	变动原因分析
			比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69,081.63	4,987,854.36	3,073.09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01,846.16	10,896,864.34	143.21	购建固定资产支出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504,351.94	13,625,385.00	-2,797.20	偿还短期借款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整车制造业	1,313,938,683.03	1,157,005,095.73	11.94	24.02	24.90	减少 0.62 个百分点
分产品						
465 系列	1,083,301,744.39	943,020,709.26	12.95	38.28	42.19	减少 2.40 个百分点
468 系列	48,574,720.87	42,856,727.37	11.77	-51.18	-50.45	减少 1.29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东北	949,563,188.76	12.68
华东	355,292,919.72	86.20
华北	9,082,574.55	-64.44

3、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 以上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净利润	参股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销售 4G1 系列汽油发动机及其零部件	236,392,918.37	85,101,450.61	83.12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曲轴加工线技术改造	16000	已付款 9358.4 万元, 一期设备已进行批量生产, 已启动二期设备。	
BS14R 齿轮线技术改造	2100	已付款 1921 万元, 设备已进行批量生产。	
合计	18100	/	/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

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和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8 号的相关要求，建立了《年报工作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信息披露重大过错追究责任制度》等四个制度，以多层面的方式对报告编制和披露质量进行进一步的规范和完善。同时，为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修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并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平信息披露制度》、《接待与推广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09 年不进行现金及股票分红，上半年未进行现金分红。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汽车发动机	市场价	70,177.72	53.41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汽车发动机	市场价	6,427.55	4.89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汽车发动机	市场价	19,677.34	14.98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汽车发动机	市场价	9,707.22	7.39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发动机零部件	市场价	13,140.07	10.00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水电气服务	关联交易协议	6,880.86	98.61

哈尔滨东安机电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汽车零部件	市场价	7,824.70	10.16
合计				/	133,835.46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否

(十一)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关于小排量汽车发动机技术升级等三个项目获财政补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30 版	2010 年 1 月 4 日	www.sse.com.cn
四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25 版	2010 年 1 月 26 日	
2010 年 2 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上海证券报 31 版	2010 年 3 月 6 日	
四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4 版	2010 年 3 月 23 日	
2010 年 3 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上海证券报 B32 版	2010 年 4 月 7 日	
四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及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公告	上海证券报 39 版	2010 年 4 月 12 日	
四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39 版	2010 年 4 月 12 日	

关于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 39 版	2010 年 4 月 12 日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 39 版	2010 年 4 月 12 日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B13 版	2010 年 4 月 27 日	
关于国有股权划转获得中国证监 会豁免要约收购批复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32 版	2010 年 4 月 28 日	
收购报告书	上海证券报 B132 版	2010 年 4 月 28 日	
2010 年 4 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上海证券报 B20 版	2010 年 5 月 6 日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3 版	2010 年 5 月 8 日	
股权过户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0 版	2010 年 6 月 1 日	
2010 年 5 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上海证券报 10 版	2010 年 6 月 5 日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一）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4,669,779.93	594,632,046.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4,870,214.90	483,462,815.15
应收账款		915,582,800.86	845,508,736.37
预付款项		24,320,681.04	18,910,646.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67,377.14	11,503,472.26
存货		246,904,011.56	384,939,910.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96,814,865.43	2,338,957,627.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28,837,630.62	984,953,242.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9,946,000.01	588,767,109.52
在建工程		58,260,376.31	55,420,591.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7,044,006.94	1,629,140,943.79
资产总计		3,623,858,872.37	3,968,098,571.26

法定代表人：连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有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昕琪

资产负债表（二）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6,908,103.42	344,407,773.47
应付账款		391,492,540.80	579,530,027.07
预收款项		1,855,403.26	14,268,010.54
应付职工薪酬		74,319,643.77	59,227,530.84
应交税费		14,413,845.98	-11,636,791.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7,851,051.36	190,941,589.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6,840,588.59	1,536,738,139.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60,750,000.00	60,750,000.00
预计负债		29,971,422.35	26,697,946.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721,422.35	287,447,946.80
负债合计		1,377,562,010.94	1,824,186,086.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2,080,000.00	462,080,000.00
资本公积		856,443,159.06	856,443,159.0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5,425,391.93	225,425,391.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2,348,310.44	599,963,934.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46,296,861.43	2,143,912,485.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23,858,872.37	3,968,098,571.26

法定代表人：连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有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昕琪

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42,949,028.43	1,106,044,992.86
减: 营业成本		1,187,861,051.29	966,171,184.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27,358.75	4,366,428.09
销售费用		22,701,153.94	14,109,968.30
管理费用		98,657,529.96	76,492,126.85
财务费用		6,101,289.05	12,977,396.06
资产减值损失		5,412,880.22	-3,683,986.7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7,426,626.07	64,116,817.0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426,626.07	64,116,817.04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4,414,391.29	99,728,693.07
加: 营业外收入		650,278.13	97,862.06
减: 营业外支出			3,844.6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44.69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064,669.42	99,822,710.44
减: 所得税费用		2,680,293.00	5,355,884.01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384,376.42	94,466,826.43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216	0.2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216	0.204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384,376.42	94,466,826.43

法定代表人: 连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范有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昕琪

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8,687,512.00	745,797,594.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33,946.35	2,764,21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821,458.35	748,561,806.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4,046,111.68	478,709,07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104,873.21	87,053,78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76,325.72	52,317,09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25,066.11	125,494,00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552,376.72	743,573,95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69,081.63	4,987,854.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542,237.88	51,975,649.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42,237.88	52,005,64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40,391.72	41,108,784.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40,391.72	41,108,78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01,846.16	10,896,864.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0,000,000.00	3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04,351.94	11,374,61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504,351.94	346,374,61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504,351.94	13,625,38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877,563.39	360,410,16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144,139.24	389,920,271.72

法定代表人: 连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范有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昕琪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2,080,000.00	856,443,159.06			225,425,391.93		599,963,934.02	2,143,912,485.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2,080,000.00	856,443,159.06			225,425,391.93		599,963,934.02	2,143,912,48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384,376.42	102,384,376.42
(一) 净利润							102,384,376.42	102,384,376.4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2,384,376.42	102,384,376.4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2,080,000.00	856,443,159.06			225,425,391.93		702,348,310.44	2,246,296,861.43

法定代表人: 连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范有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昕琪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2,080,000.00	856,443,159.06			202,016,024.99		389,279,631.60	1,909,818,815.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2,080,000.00	856,443,159.06			202,016,024.99		389,279,631.60	1,909,818,81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466,826.43	94,466,826.43
(一) 净利润							94,466,826.43	94,466,826.4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466,826.43	94,466,826.4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2,080,000.00	856,443,159.06			202,016,024.99		483,746,458.03	2,004,285,642.08

法定代表人: 连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范有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昕琪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6 月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航空资字[1998]526号文批准,由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独家发起、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160号和证监发字 161 号文批准,公司于 1998 年 9 月 1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上网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200 万股,并于同年 10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600178。

公司于 1998 年 10 月 8 日领取了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301001004465 号)。公司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3 栋;法定代表人:连刚;注册资本:46,208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及其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制造锻铸件、液压件;购销汽车(不含小轿车)。主要产品有微型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及微型汽车发动机相关零部件。

为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二集团”)重组之需要,经财政部财企[2003]88 号《关于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上市公司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及财企[2003]130 号《关于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的批准,将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 323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70.01%的股份划转至中航二集团,再由其投入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科工”)。中航科工经国资函[2003]2 号文批准,于 2003 年 4 月 30 日依法设立,并于同年 10 月 30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公司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03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2008 年 11 月 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中航二集团与中航一集团重组设立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依据 2006 年 6 月 21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航科工)按照每 10 股送 3.5 股的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换取上市流通权,共计送出 4,850.30 万股。中航科工于 2007 年度减持公司股份 3,434,000 股,2009 年度减持公司股份 19,670,000 股。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中航科工持有本公司股份 251,893,000 股,占 54.51%。

经 2009 年 12 月 29 日中航科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所持有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34% 的股权置换中航科工持有的本公司 54.51% 股权。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拟将其与中航科工进行股权置换后获得的本公司股权（持有 54.51% 东安动力股权）划转到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 5 户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的文件，原则同意本公司 54.51% 股权采取无偿划转方式划转至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待相关手续完善后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理股权变更事宜。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0 年 8 月 16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09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公司主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

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为: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 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

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B.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工具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A. 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B.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需要按照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②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见“附注四、6 应收款项”。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④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

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后,不再转回。

6、应收款项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一般为: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15%	15%
3-4年	20%	20%
4-5年	30%	30%
5年以上	100%	100%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和低值易耗品按计划成本计价,入库时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差异计入材料成本差异;领用与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按月结转其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与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专用工装按照定额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

①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本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②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按持股比例等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考虑以下因素：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 A. 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 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 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动力设备、运输设备、工业窑炉、电子设备和其他经营设备七类。

(4) 固定资产折旧

①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年	0%	5.00
机械设备	10年	0%	10.00
动力设备	10年	0%	10.00
运输设备	5年	0%	20.00
工业窑炉	7年	0%	14.29
电子设备	5年	0%	20.00
其他经营设备	7年	0%	14.2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②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认定依据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 或 75% 以上）。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 或 90% 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②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③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0、在建工程

(1)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1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库存商品成本。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5、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或其他方提供类似服务的，以授予职工和其他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②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③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④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②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③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负债。

④后续计量

A.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需要进行调整;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B.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6、商誉

商誉是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不进行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17、资产减值

(1)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不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商誉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6) 商誉减值

本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18、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④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具体确认方法

-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必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予以确认、计量：

A.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

B.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公允价值的选择：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③发生补价的处理：本公司在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成本的情况下，发生补价的，分别情况处理：支付补价的，换入资产成本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补价、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收到补价的，换入资产成本加收到的补价之和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未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本公司在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成本的情况下，发生补价的，分别情况处理：支付补价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收到补价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并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1、债务重组

（1）债务重组定义及范围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①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将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面值总额确认为股本，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与股本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务重组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如涉及或有应付金额，且该或有应付金额符合或有事项中有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将该或有应付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和预计负债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①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对受让的非现金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

②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的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债务重组采用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中涉及或有应收金额的，不确认或有应收金额。

22、所得税

(1)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 本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A.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5) 所得税费用的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

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情况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②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4.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黑龙江省科技厅 2009 年 1 月 16 日下发的《关于认定黑龙江省 2008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黑科联发[2009]2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 2008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率执行高新技术企业 15%的税率。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初指 2010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10 年 1-6 月,上期指 2009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0,679.32			533.02
-人民币			10,679.32			533.02
银行存款:			206,133,459.92			388,877,030.37
-人民币			206,133,459.92			388,877,030.37
其他货币资金:			108,525,640.69			205,754,483.21
-人民币			108,525,640.69			205,754,483.21
合 计			314,669,779.93			594,632,046.60

注：①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有所减少，主要系偿还短期借款，致使其他货币资金大幅减少。

②其他货币资金期初数、期末数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84,870,214.90	483,462,815.1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84,870,214.90	483,462,815.15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0.06.09	2010.12.09	31,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沈阳晨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0.03.12	2010.09.12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010.05.31	2010.11.30	1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中冀斯巴鲁(天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0.02.04	2010.08.04	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山西彩虹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010.05.24	2010.11.23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81,5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07,516,615.58	79.96	84,063,804.12	10.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02,390,912.53	20.04	10,260,923.13	5.07
合计	1,009,907,528.11	100.00	94,324,727.25	9.34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47,791,634.69	90.78	84,063,804.12	9.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86,100,397.93	9.22	4,319,492.13	5.02
合计	933,892,032.62	100.00	88,383,296.25	9.46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系指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系公司应收潜在关联方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2) 期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91,898,376.35	75,451,756.58	10.91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15,618,239.23	8,612,047.54	7.45
合计	807,516,615.58	84,063,804.12	

注：坏账准备系根据公司与对方商定的偿还计划，按一年期贷款利率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计提。鉴于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未得到根本性改善，并且其欠款余额较大，按上述方法计算确定的多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本期未予冲回。

②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0,906,807.39	99.27	10,105,237.69	85,817,170.47	99.67	4,291,169.38
1 至 2 年	1,338,606.52	0.66	133,860.65	283,227.46	0.33	28,322.75
2 至 3 年	145,498.62	0.07	21,824.7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2,390,912.53	100.00	10,260,923.13	86,100,397.93	100.00	4,319,492.13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691,898,376.35	一年以内	68.51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115,618,239.23	一年以内	11.45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65,489,983.40	一年以内	6.48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65,381,955.53	一年以内	6.47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49,754,100.00	一年以内	4.93
合计		988,142,654.51		97.84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691,898,376.35	68.51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115,618,239.23	11.45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49,754,100.00	4.93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65,489,983.40	6.48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3,265,626.46	0.32
合计		941,654,180.97	91.69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1,330,747.74	57.02	9,064,598.19	8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8,542,321.75	42.98	341,094.16	3.99
合计	19,873,069.49	100.00	9,405,692.35	47.33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1,830,747.74	55.19	9,464,598.19	8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9,606,967.65	44.81	469,644.94	4.89
合计	21,437,715.39	100.00	9,934,243.13	46.34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系指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期末数中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系应收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销售有限公司款项；鉴于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销售有限公司经营状况欠佳，且未能履行双方签订的还款协议，公司对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销售公司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按 80%比例计提坏帐。

(2) 期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销售有限公司	11,330,747.74	9,064,598.19	80.00
合计	11,330,747.74	9,064,598.19	

②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341,550.10	97.65	280,862.66	9,044,812.00	94.15	429,490.60
1至2年				361,384.00	3.76	
2至3年						
3至4年				200,771.65	2.09	40,154.34
4至5年	200,771.65	2.35	60,231.50			
5年以上						
合计	8,542,321.75	100.00	341,094.16	9,606,967.65	100.00	469,644.94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金额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销售有限公司	11,330,747.74	借款
肇东市宏大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5,995,006.25	加工费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1,346,085.47	模具费
合计	18,671,839.46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320,681.04	100.00	18,910,646.79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4,320,681.04	100.00	18,910,646.79	100.00

注：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增加，系本期业务量增大所致。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肇东市宏大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14,739,735.08	1年以内	尚未到货结算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中石油天然气黑龙江哈尔滨销售分公司	736,478.00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结算
北京发那科机电有限公司	520,494.46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结算
西门子工厂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508,864.00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结算
合 计	22,505,571.54		

(3) 预付款项期末数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957,824.22	3,027,718.68	53,930,105.54
在产品及半成品	40,965,704.72	782,717.90	40,182,986.82
库存商品	153,461,374.88	1,216,134.83	152,245,240.05
周转材料	30,847.58		30,847.58
委托加工物资	6,143,517.46	5,628,685.89	514,831.57
合 计	257,559,268.86	10,655,257.30	246,904,011.56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481,082.27	3,027,718.68	45,453,363.59
在产品及半成品	76,716,593.20	782,717.90	75,933,875.30
库存商品	263,329,942.42	1,216,134.83	262,113,807.59
周转材料	25,126.00		25,126.00
委托加工物资	7,042,423.71	5,628,685.89	1,413,737.82
合 计	395,595,167.60	10,655,257.30	384,939,910.30

注：存货期末比期初余额大幅减少，系公司合理控制库存资金占用。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3,027,718.68				3,027,718.68
在产品	782,717.90				782,717.90
库存商品	1,216,134.83				1,216,134.83
周转材料					
委托加工物资	5,628,685.89				5,628,685.89

合 计	10,655,257.30					10,655,257.30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

(4) 期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7、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4G1)	制造业	注①	马川利	发动机及其零部件制造	500,000,000.00	36.00	36.00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注②	于建华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	15,000,000.00	35.00	35.00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注③	柴寿颖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	60,000,000.00	25.00	25.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4G1)	5,153,675,515.15	2,374,827,359.50	2,778,848,155.65	3,261,085,604.22	236,392,918.37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责任公司	17,571,828.80	2,155,990.21	15,415,838.59	8,737,500.30	551,973.74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2,997,787.41	92,267,824.85	80,729,962.56	133,421,661.23	8,527,938.58

注：①哈尔滨开发区哈平路集中区烟台路6号。

②哈尔滨开发区哈平路集中区大连路A-6段。

③哈尔滨市平房区联盟大街139号。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984,953,242.43	87,426,626.07	43,542,237.88	1,028,837,630.62
其他股权投资	19,178,534.94	-	-	19,178,534.9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178,534.94	-	-	19,178,534.94
合 计	984,953,242.43	87,426,626.07	43,542,237.88	1,028,837,630.6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4G1)	权益法	180,000,000.00	958,826,123.30	41,559,212.73	1,000,385,336.03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5,250,000.00	4,923,133.36	193,190.81	5,116,324.17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	21,203,985.77	2,131,984.65	23,335,970.42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178,534.94	19,178,534.94		19,178,534.94
合 计			1,004,131,777.37	43,884,388.19	1,048,016,165.56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4G1)	36.00	36.00				43,542,237.88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责任公司	35.00	35.00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00	25.00				
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4.98	4.98		19,178,534.94		
合 计				19,178,534.94		43,542,237.88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29,484,710.72	7,736,408.08	7,182,749.00	1,830,038,369.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6,191,733.14			256,191,733.14

工业炉窑	85,250,882.18			85,250,882.18
机械设备	1,385,573,688.35	7,466,908.08	5,941,209.00	1,387,099,387.43
动力设备	42,809,805.06			42,809,805.06
运输设备	14,934,713.28		1,160,240.00	13,774,473.28
电子设备	33,768,336.00			33,768,336.00
其他经营设备	10,955,552.71	269,500.00	81,300.00	11,143,752.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25,546,925.75	56,543,095.72	7,153,622.14	1,274,936,399.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7,403,866.47	4,569,099.01		161,972,965.48
工业炉窑	77,160,010.31	876,959.36		78,036,969.67
机械设备	902,709,007.56	48,584,388.62	5,926,504.01	945,366,892.17
动力设备	38,404,348.45	766,173.76		39,170,522.21
运输设备	9,772,157.34	881,516.00	1,145,818.13	9,507,855.21
电子设备	32,607,790.57	481,626.12		33,089,416.69
其他经营设备	7,489,745.05	383,332.85	81,300.00	7,791,777.90
三、账面净值合计	603,937,784.97			555,101,970.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8,787,866.67			94,218,767.66
工业炉窑	8,090,871.87			7,213,912.51
机械设备	482,864,680.79			441,732,495.26
动力设备	4,405,456.61			3,639,282.85
运输设备	5,162,555.94			4,266,618.07
电子设备	1,160,545.43			678,919.31
其他经营设备	3,465,807.66			3,351,974.81
四、减值准备合计	15,170,675.45		14,704.99	15,155,970.4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工业炉窑				
机械设备	15,170,675.45		14,704.99	15,155,970.46
动力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经营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588,767,109.52			539,946,000.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8,787,866.67			94,218,767.66
工业炉窑	8,090,871.87			7,213,912.51
机械设备	467,694,005.34			426,576,524.80
动力设备	4,405,456.61			3,639,282.85
运输设备	5,162,555.94			4,266,618.07
电子设备	1,160,545.43			678,919.31
其他经营设备	3,465,807.66			3,351,974.81

注：本期折旧额为 56,543,095.72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7,736,408.08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4,909,194.82	2,564,514.62	2,344,680.20		全额计提减值
合 计	4,909,194.82	2,564,514.62	2,344,680.20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S14R 齿轮线	4,989,558.46		4,989,558.46	7,622,484.70		7,622,484.70
曲轴粗加工线	960,771.31		960,771.31	1,663,855.19		1,663,855.19
DA2 多气门电喷 发动机生产线技 术改造	427,800.00		427,800.00	427,800.00		427,800.00
外购设备	51,882,246.54		51,882,246.54	45,706,451.95		45,706,451.95
合 计	58,260,376.31		58,260,376.31	55,420,591.84		55,420,591.8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 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数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数	其他减 少数	期末数
曲轴粗 加工线	160,000,000.00	1,663,855.19		703,083.88		960,771.31
合 计		1,663,855.19		703,083.88		960,771.31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曲轴粗加工线	58.49%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98,317,539.38	5,412,880.22	-	-	103,730,419.60
二、存货跌价准备	10,655,257.30		-	-	10,655,257.3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178,534.94	-	-	-	19,178,534.94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170,675.45		-	14,704.99	15,155,970.46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减值准备	-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十四、其他	-	-	-	-	-
合 计	143,322,007.07	5,412,880.22	-	14,704.99	148,720,182.30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60,000,000.00
合 计		360,000,000.00

注：期末无抵押、质押、担保情况。

13、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46,908,103.42	344,407,773.4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46,908,103.42	344,407,773.47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购材料费	362,438,090.28	554,445,837.40
采购工具费	29,054,450.52	25,084,189.67

合计	391,492,540.80	579,530,027.07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10,590,015.54	未结算	否
合计	10,590,015.54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855,403.26	14,268,010.54
合计	1,855,403.26	14,268,010.54

注：预收货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系预收货款已结算。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444,875.28	81,696,274.20	81,696,274.20	27,444,875.28
二、职工福利费		1,827,598.83	1,827,598.83	
三、社会保险费	13,078,383.83	32,737,091.57	21,431,182.93	24,384,292.47
养老保险	7,347,307.30	21,899,409.70	14,995,515.32	14,251,201.68
医疗保险	2,167,086.07	7,247,608.58	4,513,270.58	4,901,424.07
工伤保险	1,036,231.00	902,887.74	751,317.33	1,187,801.41
失业保险	1,682,935.29	2,122,615.88	891,315.30	2,914,235.87
生育保险	844,824.17	564,569.67	279,764.40	1,129,629.44
四、住房公积金	4,670,161.58	17,506,335.91	14,785,147.81	7,391,349.68
五、辞退福利	7,385,179.40			7,385,179.40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48,930.75	2,859,369.68	1,794,353.49	7,713,946.94
合计	59,227,530.84	136,626,670.19	121,534,557.26	74,319,643.77

1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6,369,989.24	-6,595,533.5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844,350.88	-5,355,884.01
个人所得税	87,508.80	314,625.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5,899.25	
教育费附加	654,799.57	
合 计	14,413,845.98	-11,636,791.75

注：本期应交税费增加金额较大主要是销项税增大所致。

1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物料款、风水电汽、租赁费	103,324,093.47	111,736,872.71
模具费	2,017,049.73	1,771,085.46
其他	5,173,973.60	6,168,035.84
公积金		14,504,645.07
应付采购设备及在建工程款	39,001,222.73	50,621,622.94
应付三包费	2,948,004.35	2,947,537.35
暂收风险金、保证金	1,573,155.48	2,791,789.91
政府补贴	3,813,552.00	400,000.00
合 计	157,851,051.36	190,941,589.2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94,972,262.90	物料款、风水电汽、租赁费
合 计	94,972,262.90	

19、预计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产品质量保证	26,697,946.80	3,273,475.55		29,971,422.35
合 计	26,697,946.80	3,273,475.55		29,971,422.35

2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① 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②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 日	利率 (%)	币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 币 金 额	本 币 金 额	外 币 金 额	本 币 金 额
中航第一 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2009-8-4	2014-8-4	4.00	RMB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1、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
收中国航空工业集 团公司中央预算内 投资项目拨款	60,750,000.00			60,750,000.00	
合 计	60,750,000.00			60,750,000.00	

注：发改办产业<2009>2425号，关于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2009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复函

22、股本

(单位：万股)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 行 新 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金额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 份									
1. 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家持有股 份									
境内法人 持有股份									
外资法人 持有股份									
其他									
2. 募集法人股									
3. 内部职工股									
4. 优先股或其他 股									
尚未流通股份合 计									
二、已上市流通股 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46,208.00	100.00%						46,208.00	1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 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 资股									
4. 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 合计	46,208.00	100.00%						46,208.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46,208.00	100.00%						46,208.00	100.00%

注：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中航科工持有股份为 251,893,0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普通股。

23、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853,677,808.06			853,677,808.06
其他资本公积	2,765,351.00			2,765,351.00
合 计	856,443,159.06			856,443,159.06

2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25,425,391.93			225,425,391.93
合 计	225,425,391.93			225,425,391.93

25、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99,963,934.0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整+,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99,963,934.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384,376.42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2,348,310.44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13,938,683.03	1,059,445,269.13
其他业务收入	29,010,345.40	46,599,723.73
营业收入合计	1,342,949,028.43	1,106,044,992.86
主营业务成本	1,157,005,095.73	926,377,984.76
其他业务成本	30,855,955.56	39,793,199.47
营业成本合计	1,187,861,051.29	966,171,184.2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微型发动机	1,141,491,305.09	993,417,018.84	909,500,040.78	771,738,206.73
微发配件	172,447,377.94	163,588,076.89	149,945,228.35	154,639,778.03
小 计	1,313,938,683.03	1,157,005,095.73	1,059,445,269.13	926,377,984.76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1,313,938,683.03	1,157,005,095.73	1,059,445,269.13	926,377,984.76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949,563,188.76	835,388,544.43	842,703,706.56	730,072,519.52
华东地区	355,292,919.72	314,450,012.44	190,810,604.88	175,832,575.91
华北地区	9,082,574.55	7,166,538.86	25,543,661.06	20,160,678.31
西南地区				
小 计	1,313,938,683.03	1,157,005,095.73	1,059,057,972.50	926,065,773.74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1,313,938,683.03	1,157,005,095.73	1,059,057,972.50	926,065,773.74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701,777,229.28	52.26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131,400,690.60	9.78
合肥昌河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96,773,435.91	14.65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72,073,621.80	5.37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97,072,217.12	7.23
合 计	1,199,097,194.71	89.29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标准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26,501.02	2,778,636.06	7%
教育费附加	1,900,857.73	1,587,792.03	4%
合 计	5,227,358.75	4,366,428.09	

2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426,626.07	64,116,817.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87,426,626.07	64,116,817.04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85,101,450.61	62,734,218.35	本年净利润变动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31,984.65	1,296,795.88	本年净利润变动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公司	193,190.81	85,802.81	本年净利润变动
合 计	87,426,626.07	64,116,817.04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412,880.22	-3,683,986.70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5,412,880.22	-3,683,986.70

3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47,578.13	95,362.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47,578.13	95,362.0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捐赠利得		
其他	2,700.00	2,500.00
合 计	650,278.13	97,862.06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44.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44.6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合 计		3,844.69

3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80,293.00	5,355,884.01
合 计	2,680,293.00	5,355,884.01

3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16	0.2216	0.2044	0.2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04	0.2204	0.1948	0.1948

注：（1）基本每股收益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1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2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 $S_0 + S_1 + S_i \times M_1 \div M_0 - S_j \times M_2 \div M_0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1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2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4、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	-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	-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	-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 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	-
5. 其他		
减: 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	-
合 计	-	-

3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公积金返款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736,139.25
收取客户贴现利息	1,791,180.58
罚款收入	
其他	103,606,626.52
合 计	112,133,946.3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技术开发费	14,142,717.64
运输费	12,186,477.46
产品三包损失	6,364,725.97
综合服务费	8,111,049.96
取暖费	0.00
差旅费	727,522.40
修理费	1,394,007.33
保险费	40,530.29
租赁费	2,018,226.60
办公费	710,067.2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0.00
其他	6,129,741.18
合 计	51,825,066.11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384,376.42	94,466,826.4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412,880.22	-3,683,986.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543,095.72	54,781,737.9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7,578.13	-91,517.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04,351.94	15,539,291.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426,626.07	-64,116,81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035,898.74	-4,080,227.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084,948.27	-126,239,60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681,211.46	131,543,343.40
其他	97,228,842.52	-93,131,19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69,081.63	4,987,854.3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6,144,139.24	389,920,271.7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88,877,563.39	360,410,168.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733,424.15	29,510,103.7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 现金	206,144,139.24	388,877,563.39
其中: 库存现金	10,679.32	53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6,133,459.92	388,877,030.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144,139.24	388,877,563.39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6号	林左鸣	直升机、支线飞机、航空电子产品、汽车、发动机等的设计、研究、开发、生产等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64,360.85 万元	54.51%	54.51%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710931141

2、本企业的潜在控制人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潜在控制人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城区大红罗厂街乙2号	徐斌	汽车、摩托车、汽车摩托车发动机、零部件审计、开发、制造、销售；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夜视器材、信息与通信设备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培训服务；进出口业务；资产并购、重组咨询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8,237.37 万元	54.51%	54.5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71093394-8

注：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本公司 54.51%的股权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持有的中航光电 43.34%的股权进行置换，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拟将置换后获得的本公司股权划转到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 5 户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原则同意公司 54.51%股权采取无偿划转方式划转至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待相关手续完善后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理股权变更事宜；该事宜已经 2009 年 12 月 29 日中航科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4G1)	制造业	注①	马川利	发动机及其零部件制造	50,000.00	36%	36%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注②	于建华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	1,500.00	35%	35%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注③	柴寿颖	发动机零部件制造	6,000.00	25%	25%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4G1)	515,367.55	237,482.74	277,884.82	326,108.56	23,639.29	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	71201711-8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责任公司	1,757.18	215.60	1,541.58	873.75	55.20	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	73862999-9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299.78	9,226.78	8,073.00	13,342.17	852.79	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	76905192-3

注：①哈尔滨开发区哈平路集中区烟台路6号。

②哈尔滨开发区哈平路集中区大连路A-6段。

③哈尔滨市平房区联盟大街139号。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2704125-6
哈尔滨东安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1205065-5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	71201711-8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公司	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	73862999-9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	76905192-3
哈尔滨东安工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31387579
贵阳航空电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1437776-6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40000335-8
中航第一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1093475-6

5、本公司的其他潜在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607161978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66143118-2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61271096-X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75996096-3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75925214-X
云南西仪工业有限公司	潜在同一控制人	21652160-6

6、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货物	原材料		951,169.78	0.12	5,572,023.31	0.78
哈尔滨东安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货物	原材料		78,246,961.56	10.16	70,557,615.54	9.90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 货物	原材料		36,054,554.75	4.68	30,775,719.12	4.32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公司	采购 货物	原材料		9,299,711.79	1.21	6,745,131.11	0.95
贵阳航空电机有限公司	采购 货物	原材料		14,534,781.69	1.89	10,829,168.70	1.52
云南西仪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 货物	原材料		6,356.00	0.00	36,960.00	0.01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货物	原材料		2,344,700.00	0.30	1,264,021.00	0.18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	采购 货物	原材料		3,540,758.00	0.46	2,263,868.00	0.32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 劳务	理化计 量费		1,059,864.63	100.00	1,192,768.34	100.00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采购	水、电、 汽		56,652,040.06	100.00	60,774,835.11	100.00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采购	取暖				2,023,028.10	0.00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	发动机		701,777,229.28	53.41	629,214,111.89	59.39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货物	发动机		64,275,474.92	4.89	36,304,297.87	3.43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货物	发动机		196,773,435.91	14.98	106,444,444.44	10.05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销售 货物	发动机		97,072,217.12	7.39	47,105,555.56	4.45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	发动机 零部件		131,400,690.60	10.00	117,622,215.44	11.10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货物	微发零 部件		13,936.74	0.05	14,363,000.27	31.96
哈尔滨东安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货物	微发零 部件		2,322.85	0.01	2,943.97	0.01

(2) 其他关联交易

① 租赁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	2,018,226.60	2,018,226.60

注：公司与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于2005年3月28日签订《固定资产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房屋12,063.32平方米、

场地 255 平方米，分别按月 27.65 元/平方米、11.06 元/平方米支付租金，年租金合计为 4,036,453.20 元。

②综合费用分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综合服务费	8,111,049.96	8,108,700.00

根据公司与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2008 年签订的《综合费用分摊协议》，双方对发生在厂区及家属区的共同费用进行分摊。

③利息支出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航第一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44,444.44	

根据公司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下属中航第一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4 日签订的《中期票据资金使用协议》约定，协议期限为 5 年，2014 年 8 月 4 日到期。年利率 4%，按季结息，2010 年 1-6 月累计支付利息 404.44 万元。

(3) 定价政策

①公司与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签定了关联交易定价协议,对不同类型的交易价格分别作如下约定: 1)原材料供应、零部件生产、工序加工、劳务提供的价格,有比较产品或劳务的按公平市场同类产品或劳务的交易价格确定,无比较产品或劳务的按成本和费用加合理利润确定; 2)水、电、气的价格以成本和费用为基础,考虑管网损耗因素加合理的利润确定; 3)其他交易事项的价格以政府部门规定标准或双方约定的固定收费确定。

②公司与其它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按市场价格确定。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比例%	期初数	比例%	条款和条件
应收账款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91,898,376.35	68.51	725,975,083.93	77.74	无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15,618,239.23	11.45	121,816,550.76	13.04	无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49,754,100.00	4.93	14,950,000.00	1.60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65,489,983.40	6.48	1,028,968.07	0.11	无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3,265,626.46	0.32			无
合 计	926,026,325.44	91.69	863,770,602.76	92.4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75,451,756.58	79.99	75,451,756.58	85.37	无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8,612,047.54	9.13	8,612,047.54	9.74	无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2,487,705.00	2.64	747,500.00	0.85	无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63,281.32	0.17			无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3,274,499.17	3.47	51,448.40	0.06	无
合 计	89,989,289.61	95.4	84,862,752.52	96.02	
应收票据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25,000,000.00	67.03	280,972,671.95	58.12	无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31,430,000.00	6.48	18,950,000.00	3.92	无
合肥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75,066,866.53	15.48	94,910,143.20	19.63	无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	30,300,000.00	6.25	11,505,000.00		
合 计	461,796,866.53	95.24	406,337,815.15	81.67	
应付账款					
贵阳航空电机有限公司	1,355,860.75	0.35	3,185,930.28	0.55	无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11,483,839.64	2.93	13,696,315.54	2.36	无
哈尔滨东安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315,291.63	1.10	29,559,610.20	5.10	无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435,964.00	2.41	11,245,003.90	1.94	无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公司	888,947.92	0.23	3,075,539.94	0.53	无
云南西仪工业有限公司	308.48	0.00			无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580,249.20	0.15	1,149,142.00	0.2	无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	265,298.00	0.07			无
合 计	27,745,201.94	7.09	61,911,541.86	10.68	
应付票据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280,972,671.95	62.87	596,100.00	0.17	无
哈尔滨东安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8,950,000.00	4.24	27,470,931.94	7.98	无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4,910,143.20	21.24	116,563.18	0.03	无
哈尔滨东安力源活塞有限公司	11,505,000.00	2.57	3,455,955.46	1.00	无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			1,498,720.51	0.44	无
贵阳航空电机有限公司			2,123,729.07	0.62	无
合 计	406,337,815.15	90.92	35,262,000.16	10.24	
预收款项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847,863.41	45.70	767,602.02	5.38	无
江西昌河铃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2,641,091.36	88.60	
合 计	847,863.41	45.70	13,408,693.38	93.98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94,972,262.90	60.17	101,535,832.54	53.18	无
哈尔滨东安工具有限公司			775,255.83	0.41	无
哈尔滨东安华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	0.63	1,000,000.00	0.52	无

公司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无
合 计	95,972,262.90	60.80	173,784,781.14	54.11	
长期借款					
中航第一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专项应付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60,750,000.00	100.00	60,750,000.00	100.00	
合 计	60,750,000.00	100.00	60,750,000.00	100.00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47,578.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 计	650,278.13	
所得税影响额	97,541.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 计	552,736.4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年1-6月	4.66%	0.2216	0.2216
	2009年1-6月	4.83%	0.2044	0.2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年1-6月	4.64%	0.2204	0.2204
	2009年1-6月	4.60%	0.1948	0.1948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 - E_j \times M_j \div M \pm E_k \times M_k \div M)$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i 为报告期月份数； M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六、33。

八、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连刚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8 日